

# 书香嘉州

## 散文花开小西湖

### ——读《白鹤林下·中华散文大赛作品选编》

朱仲祥 文/图

走进十里山水十里城的五通桥，走进岷江之滨的文轩书店，一本散发着油墨芳香的新书摆在了面前，大开本的封面告诉我，这是2020年五通桥区作协举办的全国散文大赛征文作品集。

在我业余写作四十年的记忆中，乐山举办全国性征文大赛次数不多，把征文作品汇编成册正规出版更是少之又少。

于是，我迫不及待地翻开这部数十万字的散文作品集。



《白鹤林下》封面

#### 说不完的乡事

许是征文事先限定了主题，入选《白鹤林下》的散文，大多与乡土有关，是乡土文学创作的一次检阅。

作者们笔下记载的，多是乡间的物事，读其中的文字，让人感觉又回到了故乡，让似乎有些模糊的故乡又清晰起来。

我很赞同一句行话：文学即人学。无论小说、诗歌还是散文，人都是其中的主体。书中的这些乡间事，各种故乡人物活跃其中，他们是自己的父母长辈，他们是自己的左邻右舍，他们是自己的兄弟姐妹、同窗好友。他们与写作者之间发生的故事，令人感动又难以忘怀，所以借助这次参赛的契机，把他们的故事诉诸文字，成为供我们分享的一篇篇叙事性散文。

应该说，这些人物的故事都不惊天动地，都习以为常。但贵在于平常的琐事中去发现和书写出不平常的故事。作者们大多都有乡村生活的经历，都有一些事情令他们记忆深刻，比如故乡的地摊、曾经的乡戏、难忘的食物、独有的婚俗、父母的生日、迷恋的童年游戏等等。这些事有的常挂在嘴边，但多数已埋在了记忆深处。这些深埋的故乡往事，会在不经意中拱破尘封的泥土，在作者的心中吐绿开花，触碰着作者心灵，让他们不写不快。

尤其让我们值得关注的，是散文中故乡物事，覆盖范围是全国的，不仅包括本土的乡里物事，也包括关内关外、华南华北的乡间故事，更有少数民族的山寨故事。

#### 诉不完的乡情

写人写事，都关乎一个“情”字。尤其是关于故乡的情感，是永远也说不完的。这些作品通过描述乡间的人和事，让我们感知到了浓浓的乡情。

本书开篇之作、党元旭的《白鹤林下是我家》，以饱含深情的笔触，给读者呈现了川南水乡五通桥的乡间民情风俗，那些白鹤栖息的黄葛树，那白鹤林下的盐码头，那茫溪河中捉鱼摸虾的儿时记忆，那关于井架林立的模糊印象，都被一一捕捉于文字之中，把对五通桥的深深感念诉诸于散文的表达之间。

吉林作者于海涛的《长春的秋》，作者开篇就直奔主题，用了“何处合成愁，离人心上秋”两句来抒发关于故乡之秋感慨。作者描写长春秋美之种种，更倾诉了一次次告别长春的离愁别绪，表达“愿我们每个人，出走平生，归来仍是少年”的美好愿望。“秋”在其中似乎只是一个情感符号，作者想倾吐的依然是饱含人生感悟的故土

情怀。

山东作者杜增才的《社场春秋》，通过对故乡“社场”春夏秋冬不同劳动场景的描写，展示了一幅胶东半岛乡间的风俗画卷，融故乡乡情的表达于细致入微的描述中，在本书中别开生面，令人耳目一新。

纵观近些年，以乡情为主题的散文汗牛充栋，能够写出新意的确实不多，或题材老套，或人云亦云，或流于肤浅，或落入俗套。本书的写作实践，倒是可以为乡情散文写作提供一些借鉴。

#### 挥不去的乡愁

乡土散文，写故乡人，讲故乡事，绘故乡景，抒故乡情，最终都归结到两个字“乡愁”。一个人出生时第一眼看见的就是故乡的景物，一个人的生命之旅就是从故乡开始。因此对于故乡的依恋，是一种与生俱来的情感需求。无论我们离开故乡有多远，曾经的故乡面貌都会烙印在记忆中，这种被称为“原乡”的东西，是很难在心里抹去的，只能在一次次重返故乡的过程中被刷新。

友情是乡愁的一部分。乐山作者李小平的散文《斯人已随风，乡愁仍长留》，记叙了作者参与一次为画家主题画作“记住乡愁”配诗活动的往事，好友彭育源是五通桥的本土画家，也是惯常创作以五通桥山水为题材的画作，对小西湖的绮丽风光无比热爱。或许是感佩于彭育源的故土乡情，李小平不仅为本土画家的画作配了诗，而且把这次创作经历载入文字，既表达了友情，也抒发了乡愁。

乐山作者苏西近年来重点写散文，且成果颇丰。她入选本书的散文《上元夜》，在众多篇什中很抢眼。“上元夜”是一个古老的民俗，是中华文化的深刻记忆，也是曾经的故土民俗。曾经进入许多古代诗词歌赋的上元夜，今天再写这一话题，让这篇作品一下具有了古典雅致的故土风情。随着这篇散文的慢慢展开，方知道作者所写的不是今天的故事，而是“花市灯如昼，月上柳梢头”的古代民俗，表达的是一种“古典式乡愁”。

本次大赛，本土作者很踊跃很投入，入选作品的作者不少是五通桥的。他们对这片山水这座城爱之切、情之深，表达出的乡愁更能打动人心。他们笔下，五通桥的一草一木、一砖一瓦、一山一水、一景一物，顺手拈来都是表达乡愁的载体。读他们的散文，就是经历一次次乡愁的洗礼。

《白鹤林下》：党元旭 李小平/主编 四川远程电子出版社出版

## 读书的味道

靳小倡

### 书人书事

但凡喜欢读书的人，无论哪一本书，无论你羁旅何处，总有缕缕书香，会在你心灵的味蕾上，以最明亮、最透彻的方式，与你的喜怒哀乐交融在一起，改变你的通感世界，与你的灵魂达成某种共识。

古人有“读书三味”之说。关于“三味”，古人有两种说法：其一是前人对读书感受的一种比喻，“读经味如稻粱，读史味如肴饌，读诸子百家味如醯醢。”其大意是：读四书五经之类的书，味如吃米面，是食之根本；读史记，就如喝美酒吃佳肴；而读诸子百家之类，其味如酱醋（好比烹调中的佐料一样）。三种体验合称为“三味”。第二种说法出自宋代李淑《邯郸书目》：“诗书味之太羹，史为折俎，子为醯醢，是为三味。”这是把诗书子史等书籍比作佳肴美味，比喻为精神食粮。

鲁迅先生的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让更多的人知道了“三味书屋”。三味书屋是清末绍兴城里的著名私塾，鲁迅11岁时在这里求学，塾师是寿镜吾老先生。三味书屋，是三长间的小花厅，本是寿家的书房。据寿家后人的说法，三味指的是“布衣暖，菜根香，诗书滋味长”。布衣指的是老百姓，“布衣暖”就是甘当老百姓，不去当官做老爷；“菜根香”就是满足于粗茶淡饭，不向往山珍海味的享受；“诗书滋味长”就是认真体会诗书的深奥内容，从而获得深长的滋味。

相较而言，我更喜欢“布衣暖，菜根香，读书滋味长”的“读书三味”之说。它给人以平和、平淡、平易近人，少却了很多严肃和呆板，没有那种掉书袋的酸腐气，少了殿堂式的仰视和正襟危坐，有一种平民式的亲切、家常式的贴近。

从前，人们对于读书人、对于书和字的敬畏程度，一定会让现代人瞠目结舌。汪曾祺在《收字纸的老人》一文里说：中国人对于字有一种特殊的崇拜心理，认为字是神圣的。有字的纸是不能随便抛掷的。裹读了字纸，会遭到天谴。因此，家家都有一个字纸篓，这是一个小口、宽肩的扁篓子，竹篾为胎，外糊白纸，正面竖立着一条二指宽的红纸，写着四个正楷的黑字：敬惜字纸。字纸篓都挂在一个尊贵的地方，一般都在堂屋的一侧。还说，“隔十天半月，字纸篓快满了，就由收字纸的收去”。收字纸的“把这些字纸背到文昌阁去烧掉。”

有朋友说，读书本是我业余生活的一部分，但渐渐发展为主要的部分了。我想这位朋友是深得读书的味道了。